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教育部
共青团中央
国家粮食局
文件

国管节能〔2015〕22号

关于开展公共机构节能宣传作品 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厅（教委、局）、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团委、粮食局，教育部等部门直属高校：

为进一步做好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宣传教育工作，推动勤俭节约的校园文化建设，充分发挥公共机构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方面的示范引导作用，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和国家粮食局决定联合开展节能宣传作品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本次活动的主题是“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参选作品要紧扣主题，以节电、节水、节粮为重点，宣传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应对气候变化、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传播低碳环保理念，倡导勤俭节约行为，营造公共机构特别是大、中学校积极参与节约型社会建设的良好舆论氛围。

二、作品征集范围和方式

本次活动面向全国各高等院校和高中阶段教育学校广大师生征集平面设计和视频两类宣传作品。参选作品以学校为单位通过中国教育节能网（www.zgjyjn.org）征集活动作品报送平台报送，截止日期为2015年4月10日。不接受以个人或其他机构名义参选。

三、有关要求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按本通知要求，在所属各高等院校和高中阶段教育学校做好征集活动的组织发动工作。各地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团委、粮食局要积极配合做好组织、宣传工作，扩大征集活动的影响和范围。各学校要广泛动员广大师生参与征集活动，认真做好作品遴选和推荐报送工作，保证作品质量。

请各学校将活动开展情况，随推荐作品一并报送征集活动组委会。

附件：2015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作品征集活动方案



2015年1月5日

联系人及电话：

国管局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司	郑鲁明	010-8308.3952
教育部发展规划司	王 晴	010-6609.6235
共青团中央学校部	管 欣	010-8521.2550
国家粮食局政策法规司	王 辉	010-6390.6069
征集活动组委会	尹 晓	010-8250.3289

附件

2015 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作品征集活动方案

一、活动组织

(一) 主办单位。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国家粮食局

(二) 承办单位。

中国教育后勤协会、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汉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活动设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相关人员组成。

二、活动主题

本次活动的主题是“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参选作品要紧扣主题，以节电、节水、节粮为重点，宣传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应对气候变化、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传播低碳环保理念，倡导勤俭节约行为，营造公共机构特别是大、中学校积极参与节约型社会建设的良好舆论氛围。

三、参选组别

本次活动面向全国各高校和高中阶段教育学校广大师生进行征集，并根据主创人员学科专业分设高校专业组、高校业余组、高中组。

高校专业组：美术、绘画、艺术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数字媒体艺术和影视摄影与制作等高等教育艺术类专业以及广告学、计算机等专业师生参加。

高校业余组：除专业组以外的其他高等教育专业师生参加。

高中组：全国高中阶段教育学校师生参加。

四、作品类型和标准

（一）平面设计类作品。即宣传画，要求创意特色鲜明，具有较强的视觉冲击力和艺术感染力。作品存储格式为 jpg，精度不低于 300dpi，尺寸为 70cm×100cm，原则上要求垂直构图。鼓励创作系列作品。

（二）视频类作品。主要是动画、宣传片和微电影，要求立意准确，形象生动，简洁明快，反映工作或生活中节约能源资源的细节和点滴。动画和宣传片时长为 15 秒至 3 分钟，微电影时长在 10 分钟以内。作品存储格式为 mp4 或 avi，分辨率不低于 720×576。

五、作品报送

各学校在中国教育节能网（www.zgjyjn.org）征集活动作品报送平台注册学校信息，按要求上传作品。（平台开放时间以中国教育节能网公布为准）

各学校在网络报送参选作品的同时，认真填写报名表，确保信息完整准确，下载并打印后加盖学校公章；组织作品作者填写活动承诺书，与报名表一同寄送至征集活动组委会。组委会收到

报名表和承诺书后，活动参与方为有效。学校注册截止日期为2015年3月31日，网络报送截止日期为2015年4月10日，报名表、承诺书寄送截止日期为2015年4月15日。

六、时间安排

活动包括组织发动、作品征集、作品评选、集中展示四个阶段。

（一）2015年1月下旬，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和国家粮食局联合印发通知，部署征集活动。

（二）2015年2月初至4月上旬，各学校布置节能宣传作品征集工作，开展初评，完成网上报送工作。

（三）2015年4月中旬至5月上旬，组委会邀请有关专家组成评委会，按照不同组别、类别，选出获奖作品。获奖作品名单报送主办单位审定后，适时予以公布。

（四）2015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期间，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和国家粮食局在京联合举办获奖作品集中展示活动。

七、作品奖项设置

各类型作品按照参选组别分别设置一、二、三等奖，颁发获奖证书并给予一定的制作费用补助。

（一）平面设计类奖项42个。

各组别一等奖各2个，每个补助6000元；二等奖各4个，每个补助3000元；三等奖各8个，每个补助2000元。

(二) 视频类奖项 30 个。

各组别一等奖各 1 个，每个补助 8000 元；二等奖各 3 个，每个补助 5000 元；三等奖各 6 个，每个补助 3000 元。

另设若干评委提名奖、优秀作品奖、优秀组织奖等。

八、相关说明

(一) 请各学校在中国教育节能网下载活动宣传海报并打印张贴，认真做好征集活动的宣传发动工作，动员广大师生积极参与、踊跃创作。

(二) 各学校自行组织初评，以学校为单位集中报送参选作品。每所学校报送平面设计类作品，每个组别不超过 40 件；视频类作品，每个组别不超过 20 件。征集活动不接受以个人或其他机构名义参选。

(三) 参选作品必须为原创，不得抄袭、剽窃他人作品，参选作者应拥有作品的完整版权；作品所使用的素材，不得违背国家法律规定及社会公德，无争议性的人物或事件内容，不得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等)，不得出现商业品牌的徽标、海报、广告语、代言人等元素；承诺保证第三人不会因组委会使用参选作品而提出诉讼、索赔等权利主张。

(四) 本次活动所征集的作品全部用于公益宣传活动，不作商业用途，主办单位拥有获奖作品版权。

(五) 本次活动不收报名费、评审费，作品不退稿，请作者自留底稿。

(六)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 参加活动即视为同意遵守本次征集活动各项规则。

九、征集活动联系方式

(一) 邮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中国人民大学国际文化交流中心 105 室征集活动组委会 (邮编: 100872)

(二) 作品报送平台网址: www.zgjyjn.org

(三) 征集活动电子邮箱: zgjyjn2014@vip.sina.com

(四) 征集活动组委会联系方式: 尹晓 010-8250.3289

宋宇 010-8250.7033

